货物类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新安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新安县中医院手术室提升设备采购项目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新安政采磋商-2023-131

招标采购文件编号：新安政采磋商(2023)0268号

甲方：新安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乙方：河南嘉和德源商贸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4年1月18日

采购合同

甲方（购货方）：新安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乙方（供货方）：河南嘉和德源商贸有限公司　；

甲乙双方根据2024年1月16日的招标结果及招标文件要求，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供双方共同遵守。

一、采购物品内容及成交价格：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原产地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1	骨科内固定取出器械	型号详见偏离表	淄博	新华手术器械有限公司	1	套	43000.00	43000.00
2	鼻内镜手术器械	型号详见偏离表	杭州	杭州桐庐江南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	套	50000.00	100000.00
3	电子支气管内窥镜设备	iS-NBC52	深圳	深圳因赛德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	套	91000.00	91000.00
4	高清阴道镜	ZS10	深圳	中尚医疗仪器（深圳）有限公司	1	套	165000.00	165000.00
5	LEEP刀	SJ350A	深圳	中尚医疗仪器（深圳）有限公司	1	套	110000.00	110000.00
合计：								509000.00
合计（大写）:伍拾万零玖仟元整								

以上成交总价包括仪器设备验收完毕后，甲方不再另付任何费用。

二、物品的质量技术标准

1、乙方提供给甲方的仪器设备必须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标准，符合

本合同及所要求的技术标准，必须是原产地、原厂生产的全新合格产品，否则按退货处理，甲方保留向乙方索赔的权利，乙方承担由此而支付的实际费用。

2、仪器设备在免费保修期内，如果出现因质量问题引起的故障，影响甲方使用，乙方负责在 18 个工作日内免费更换相同的新仪器设备。

3、乙方负责物品的运送、安装、调试，负责基本操作培训等工作，直至该物品可以正常使用为止，负责提供物品的使用说明等相关资料：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

4、乙方承诺：参加甲方仪器设备招标（谈判）所提供的相关资质文件及其复印件均真实有效。如因伪造、变造相关资质文件及其复印件等行为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依法予以赔偿。

三、交付及验收

1、 交付时间： 合同签订后 18 个日历天 ；

交付地点： 新安县中医院 ；

2、单证齐全：应有产品合格证（或质量证明）、使用说明、 保修证明、发票和其它应具有的单证。

3、甲方必须于乙方提出验收申请后组织验收。

4、甲乙方验收合格后应当出具验收告，验收报告须 经甲乙双方工程技术人员、甲方仪器设备管理部门和使用部 门负责人签字确认后生效。

四、售后服务

1、 售后服务响应： 采购人遇到使用及技术问题，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中标人或制造商售后应在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确保设备系统正常工作;无法在 24 小时内解决的,应在 48 小时内提供备用产 品，使采购人能够正常使用。

2、仪器设备由乙方提供免费保修维护，免费保修维护 3 年 期限，

验收报告次日生效。免费保修维护期限内，乙方按照售后服务承诺履行免费保修维护义务。

3、免费保修维护期限内，乙方未按照售后服务响应条 款及售后服务承诺履行售后服务义务的，甲方享有以下权利：

① 保留按照实际损失索赔或按照延误时间延长免费保修维护期限的权利；

② 有权自行组织维修，由此造成的损失和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4、免费保修维护期限过期后，乙方仍有按照售后服务 响应条款履行售后服务的义务，相关费用由甲乙双方协商。

五、货款结算

1、结算时间：设备验收合格后 ；

2、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

六、乙方必须自觉遵守国家财经、税务等相关法律法规，因乙方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

七、合同纠纷解决方式：如有纠纷，双方友好协商，协商未果，需在甲方所在地仲裁或法院提起诉讼。

八、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因素不能履行合同时， 应在不可抗力因素消除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证明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 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 任。

九、监督和管理

合同订立后，甲乙双方均应自觉配合有关监督管理部门 对合同履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提供有关资料。

十、无效合同

甲乙双方如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被宣告合同无效的，一切责任概由过错方自行承担。

十一、本合同书及附件一式 伍 份，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甲方持有 叁 份、乙方持有 贰 份。

十二、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新安县卫生健康委员会（盖章）乙方：河南嘉和德源商贸有限公司（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账户名称：_____；　　账户名称：河南嘉和德源商贸有限公司

账　　号：_____；　　账　　号：666761601547000006696

开 户 行：_____；　　开 户 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高新开发区支行

日　　期：2024年1月8日　　日　　期：2024 年 01 月 18 日